

---

项目编号：310151000241213155728-51182961

# 上海市崇明区大数据中心

## 2025 年崇明区政务灾备云服务

### 招标文件

业主方：上海市崇明区大数据中心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崇明区政府采购中心

---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第五章： 评审办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清单及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附件：

# 第一章：投 标 邀 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上海市崇明区政府采购中心受委托，对上海市崇明区大数据中心 2025 年崇明区政务灾备云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特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2、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3、其他资格要求：

(1) 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2)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股东组成基本情况表。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5 年崇明区政务灾备云服务

2、招标编号：310151000241213155728-51182961

3、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主要采购崇明区政务灾备云服务相关的软硬件服务，包含灾备云平台服务、灾备方案设计、灾备数据复制、灾备响应体系建设、灾备演习及应急接管等服务。详见项目需求。

4、交付地址：上海市崇明区大数据中心指定地点。

5、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并正式提供接管能力之日起一年。

6、采购预算金额：340 万元，本次报价周期为 1 年（12 个月）。

7、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推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规范进口产品采购政策。

###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日期：2025-01-20，下载（获取）招标文件结束日期：2025-01-26，上午下载（获取）时间：**00:00:00~12:00:00**；下午下载（获取）时间：**12:00:00~23:59:59**。凡愿参加投标的合格供应商可在上述时间内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参加投标。

2、注：投标人须保证获得招标文件需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1、投标截止时间：2025-2-10 10:00。

2、开标时间：2025-2-10 10:00。

### 五、投标地点和开标地点：

1、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电子招投标系统网上投标。

2、开标地点：

**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翠竹路 1501 号四楼开标室**（具体安排，详见当日四楼大屏幕提示）。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开标。

3、开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 (1) 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
- (2) 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通知，请供应商关注。

### 七、其他事项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

---

息管理平台（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投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相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电话通知项目联系人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打印签收回执，以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上海市崇明区大数据中心

地址：崇明区城桥镇翠竹路 1501 号三楼

邮编：202150

联系人：吴柳宜

电话：13127589636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崇明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崇明区城桥镇翠竹路 1501 号 417 室

邮编：202150

联系人：崔毅晶

电话：021-69696988-8577

传真：021-69699633

电子邮箱：[cmcgzx@163.com](mailto:cmcgzx@163.com)

---

## 第二章：投 标 人 须 知

### 一、项目需求情况：

详见《项目需求》。

### 二、交付方式：

详见《项目需求》。

### 三、验收方式：

详见《项目需求》。

### 四、付款方式：“★”

自合同签订并提供接管能力满半年支付中标金额的 50%，项目验收且服务期满后支付剩余 50%。

### 五、时间安排

1、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5 年 2 月 10 日 10：00。

2、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翠竹路 1501 号 4 楼开标室。  
(具体开标室安排，详见当日四楼大屏幕提示)

3、开标地点：

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翠竹路 1501 号四楼开标室。(具体安排，详见当日四楼大屏幕提示)。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 (CA 证书) 参加开标。

六“★”、最高限价：306 万元。本次报价周期为 1 年 (12 个月)。投标人必须使用人民币进行投标报价。

七“★”、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逾期未上传至指定系统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投标文件必须有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法定代表人不能亲自参加投标的，则被授权人应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如不能提供前述证 (文) 件，则取消其投标资格，本次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交的

投标文件、资料的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递交虚假的投标文件、资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八、投标文件中请注明联系人、电话、手机、传真、E-mail 等。

九“★”、本项目须提交投标保证金（按最高限价的 1%计算），保证金应**投标截止时间前（以银行出具的证明材料上的时间为准）**以银行电汇方式转账至上海市崇明区政府采购中心账户内（账号：1001702429100207663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崇明支行）。未提交保证金的，视作无效投标。供应商如若中标，则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十“★”、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形式，参与投标的供应商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2、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3、其他资格要求：

（1）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2）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股东组成基本情况表。

十一、其它具体要求：

1、最终供应商应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方面的相应规则，如因供应商原因引起的各类安全事故一切由供应商负责。

2、采购人将在开标后、评标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

府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本招标文件未明确之处应按国家相应的规范、规程执行。

不能满足上述要求的，采购人将保留解除合同、拒付款项之权力。

十二“★”、投标文件中不得出现任何选择性报价，否则一律视作无效投标。

十三、投标单位在制作纸质投标文件时，一式二份，其中一份正本、一份副本，请在封面首页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投标单位应将纸质投标文件密封封装，并在封口骑缝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十四、采购人将通过专家进行综合评审，充分考虑价格、方案设计等因素，选择性价比最优的供应商，具体评审办法详见第五章。

十五、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及上海市崇明区政府采购中心所有，当供应商对本招标文件有歧义时，本中心将依据“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作出相应解释。

十六、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采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如果投标文件中有外文文件或资料的，必须同时提供其中文翻译，以便核实；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性能规格及参数，必须与制造厂家公布或确认的内容保持一致。

十七、本招标文件中出现带“★”条款的，均为实质性条款。

十八、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该投标视作无效投标：

- (1) 许可类证书超出有效期的或超出经营范围的；
- (2) 供应商投标报价超过（大于）最高限价的；
-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的有效授权书；
- (4) 公开投标时未提供有效资格证明文件的（如法人授权书、身份证等）；
- (5) 无详细的投标报价表；
- (6) 投标文件项目需求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须经全体评委一致认定。）；
- (7) 带“★”条款出现负偏离的；
- (8) 如符合带“★”参数的供应商少于3家的，本次招标按“实质性”响应少于3家处理，宣告招标采购失败；



---

(9)投标文件出现招标文件中规定无效投标的其它商务或技术条款的。

## 十九、询问与质疑

1、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人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2、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收到招标文件之日（以采购云平台显示的报名时间为准）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超过次数的质疑将不予受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3、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范本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

---

(<http://www.ccgp.gov.cn>) 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5、投标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上海市政府采购中心供应商询问、质疑处理规程》的规定办理。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十九条中第3条和第4条规定的，招标人将当场一次性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投标人超过法定质疑期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

质疑函的递交可以采取邮寄、快递或当面递交形式。

6、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 第三章：项目需求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采购崇明区政务灾备云服务相关的软硬件服务，包含灾备云平台服务、灾备方案设计、灾备数据复制、灾备响应体系建设、灾备演习及应急接管等服务。要求构建崇明区政务灾备云平台，容灾能力达到《信息系统灾难恢复规范》(GB/T 20988-2007) 国标五级，确保灾备云平台可以为崇明区政务云提供有力支撑。

### 二、总体要求

1. 政务灾备云平台需建设在上海本地的 IDC 内，灾备站点与政务云主站点不在同一区域，不在同一供电系统内，距离要求大于 30KM 小于 120KM；

2. 政务灾备云平台采用专属云模式建设，所有网络、安全、计算存储、链路资源满足要求；

3. 政务灾备云平台需符合网络安全等保三级相关要求；

4. 政务灾备云平台需与崇明区政务云平台保持同构，包括网络平台、计算存储平台、系统软件平台保持一致，保障业务的平滑接管及有效运行；

5. 通过政务灾备云平台，构建崇明政务云平台业务连续运行的“应急保障体系及应急响应机制”，灾备云容灾能力达到《信息系统灾难恢复规范》(GB/T 20988-2007) 国标五级，核心业务系统满足 RTO<30 分钟、RPO 接近于零的接管能力；

6. 投标人需对政务灾备云平台开展风险评估，详细罗列可能遇到的风险及应对措施，制定持续监测计划和策略，常态化实施监测活动，定期组织安全演练，提高团队应急处置能力。

7. 提供具备知识产权的云管理平台，满足灾备云日常监控、事件处理、容灾演习、应急接管等；

8. 建立不少于 10 人的实施服务团队，并至少提供 1 名驻场服务人员，提供 7×24 小时电话响应及 5×8 小时人员驻场；1 名项目经理，项目经理需具有高级工程师及 PMP 证书。1 名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5 名云计算工程师，需具备云相关专业认证证书。2 名安全工程师，需具备注册信息安全专业证书。

9、政务灾备云平台交付要求：从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周内完成灾备云平台交付及灾备业务系统梳理。平台交付后三周内完成制定灾备复制策略并启动实施，四周内完成灾备数据复制提供接管能力。

10、投标方需具有 ISO 20000 管理体系认证相关资质、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资质（要求具备业务授权：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需提供相关资质证明材料。

### 三、技术及服务要求

#### 3.1、灾备专属云机房要求（提供技术偏离表）

功能描述	技术参数
整体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 IDC 机房若为自有机房或合作机房，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
	需建设在上海本地的 IDC 内，灾备站点与政务云主站点不在同一区域，不在同一供电系统内，距离要求大于 30KM 小于 120KM，并提供地址。
	达到 GB50174-2017 A 级认证要求，并提供证明
PUE 指标	年平均 PUE 值应在 1.4 及以下
技术要求	机房大楼防灾抗震烈度 7 度以上。
	机房大楼完善的防水防渗漏处理。
	机房净高 2.8 米以上（高架地板到梁底或者吊顶）。
	楼板承重不低于 650 千克/平方米（提供建筑楼板承重有效资料，如不能满足活载荷 650 千克/平方米，必须加固达到要求）。
	机柜平均功率密度（kw） $\geq 4$ kw
	具备高功率机柜设计，满足大数据计算需要，机柜功率密度 $\geq 4$ kw
	电力系统架构采用 2N UPS
	末端供电方式采用单项，220v，50Hz
	机房内配置专用精密空调设备，至少满足 N+1 备份配置，空调采用下送风/上回风方式，恒温恒湿
	1) 室内温度： $\leq 25^{\circ} \text{C}$ ；
	2) 相对湿度：30%-70%；
	3) 温度变化率： $< 5^{\circ} \text{C/h}$ 并不得结露。
	投标方应对机房高密度区域提供制冷方案的特别考虑。
机房具备独立冷通道	
采用架空地板下送风方式，地板以下净空不小于 50 厘米，地板均载承重不小于 650 千克/平方米。	
采用 7x24x365 监控方式	
消防系统符合本地消防相关标准，已通过消防局验收；机房配备 IG541 气体灭火系统。	
提供柴发设备，容量满足机房全部负荷，满足机房满载 8 小时需	

	求。
	具备视频监控，配置门禁系统，24小时安防值守

### 3.2、灾备云平台要求（提供技术偏离表）

功能描述	技术参数
灾备云平台 传统资源	提供计算资源池，不少于 330vCPU，1016GB 内存的资源需求
	支持虚拟机快照、克隆功能
	具备集群及故障转移功能，一台物理服务器出现意外故障时，支持自动将受影响的虚拟机在其他服务器上启动运行
	全冗余架构，资源运行率 $\geq 99.95\%$
	包含多路径网络接入
	含每天一次系统快照备份，保留 7 天
灾备云平台 XC 资源	提供计算资源池，不少于 722vCPU，1968GB 内存的资源需求
	支持虚拟机快照、克隆功能
	具备集群及故障转移功能，一台物理服务器出现意外故障时，支持自动将受影响的虚拟机在其他服务器上启动运行
	全冗余架构，资源运行率 $\geq 99.95\%$
	包含多路径网络接入
灾备云平台存储	提供多种规格的云存储，根据招标人要求提供 ssd 介质高性能云存储及标准型云存储
	云存储总容量不少于 104TB，其中 ssd 云存储不少于 24TB，标准型云存储不少于 80TB
	ssd 云存储需满足：全冗余架构，资源运行率 $\geq 99.95\%$ ；包含多路径万兆存储网络接入；全闪存存储介质，具有极高吞吐效率，低延迟；包含基础安全保护服务
	标准型云存储满足要求：全冗余架构，资源运行率 $\geq 99.95\%$ ；包含多路径万兆存储网络接入；包含基础安全保护服务
灾备云平台网络	具备网络防火墙、服务器负载均衡等安全设备，并且均采用冗余架构进行部署
	支持 VPC 网络功能，划分独立网络安全分区，保证该区域中的网络与其他 VPC 网络隔离，只有防火墙一个出口作为与外部通信的通道
	灾备云环境内网段信息与主中心内网段信息保持一致
	灾备云环境内不同网段及系统之间相互隔离，默认无法互相通信。根据主中心运行环境策略，按需开通跨网段及系统间访问策略
	资源运行率 $\geq 99.95\%$
	支持自定义网络规划

### 3.3、灾备技术要求

需提供崇明区政务云平台 39 套业务系统的灾备方案设计、实施、维护及应急接管服务，其中业务系统的灾备级别划分为应用级灾备及数据级灾备两种级别，定义如下：

功能描述	技术参数
应用级灾备	要求灾备中心具备相关灾备业务系统的业务处理能力，且业务功能及最新业务数据与主中心在线业务一致。灾备业务系统按业务需求接入崇明区政务外网及互联网，在崇明区政务云平台相关业务系统发生短时间内无法快速恢复的故障时可以进行接管继续对外提供相应服务，灾备效果满足 RTO<30 分钟、RPO 接近于零（网络带宽满足情况下）
数据级灾备	要求将崇明区政务云重要数据库数据及应用程序数据实时复制（异步方式）到灾备中心。
兼容性要求	灾备复制技术支持下述软件及数据的复制： 主流操作系统（windows、redhat、银河麒麟等） 主流数据库软件（Oracle、SQLserver、Mysql、达梦等） 主流中间件软件（weblogic、websphere、tomcat、东方通等）
可视化要求	提供可视化方式监控灾备资源的运行状况、性能状况，包括资产情况、资源使用情况、报警信息、灾备作业运行状态。

### 3.4、灾备云安全要求

功能描述	技术参数
合规性安全	云环境安全等级需符合三级等保要求
环境隔离	云环境需要具备不同租户之间基本的网络、存储、虚拟机等资源的逻辑隔离功能
数据安全	备份安全：投标人所提供的环境应具备数据备份与恢复的机制，且能够根据招标人的需求进行规划和定制
	维护安全：投标人的管理和维护人员针对云主机的运维操作，如可能影响到招标人使用的，比如打补丁、停机维护等，均需要提前向招标人进行书面通知，招标人确认后方可操作

### 3.5、灾备云管理平台要求

功能描述	技术参数
整体要求	为保证云平台符合未来的发展趋势，云平台具备多地域和多可用区的管理能力，且具备对边缘云和分布式云的管理能力，支持边缘云 AZ，对接边缘节点。
	云平台应具备同 CPU 架构使用同个资源池管理能力。
功能要求	云平台支持对云主机计算资源进行在线扩容。
	支持云主机 HA。当某台物理节点发生意外故障，在其上运行的云主机能够在其他正常的物理节点上重新启动。支持 Web 页面配置 HA 功能的开启和关闭。
	云平台支持在虚拟机创建时，配置虚拟机启动后自动运行的脚

	本。
	单个分布式存储集群可同时给 X86 和 ARM 云主机提供云硬盘。
	云解析 DNS 支持 IPv4 和 IPv6。
	云平台内置计算、存储、网络、安全等资源统计数据报表，同时也支持自定义指标组合，并可将数据报表内容以拖拽的方式自定义展示形式（表格、柱状图、饼形图、折线图等）。
	云平台应具备应用视角故障精准定位能力，具备链路追踪、链路告警和链路分析等功能，即时了解服务健康度，链路日志联动分析，业务监控，Skywalking 实例管理，环境分析，自动监测异常事件、事件快照，秒级找到异常的微服务，掌控业务流量。
	提供运营报表展示，提供资源实例报表、产品费用报表、组织费用报表、费用趋势报表、配额报表等报表，并支持配置报表订阅服务，支持指定周期将指定报表发送到不同用户的邮箱。

### 3.6、实施服务团队要求

功能描述	技术参数
实施服务团队	须提供完整的、经验丰富的项目团队，并安排专属云服务项目经理作为双方日常沟通的接口，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和日常运转。
	团队成员需具备行业服务经验及云项目服务经验，由于本项目主要服务内容为提供灾备云平台及其所承载业务系统的灾备数据复制与灾备接管工作，涉及相关的体系、管理、技术等能力水平，因此需要投标人项目成员具备相关的资质。
	合同期内，不得在未经招标人同意的情况下，更换项目经理和项目相关人员。若出现有人员离职等情况，在告知用户的前提下，要求确保人员、工作的无缝衔接。

### 3.7、服务响应要求

功能描述	技术参数
服务要求	针对主中心业务系统产生故障需要灾备接管的情况，投标人提供 7×24 服务响应，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编制应急响应预案，确保主中心业务系统发生灾难性故障时，灾备中心可以有序进行接管。

### 3.8、交付及验收要求

主要交付标准及验收内容参考如下：

序号	要求
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灾备云服务。
2	不少于 10 人的实施服务团队，并至少提供 1 名驻场服务人员。
3	提供 7×24 小时电话响应及 5×8 小时人员驻场。
4	灾备云容灾能力达到《信息系统灾难恢复规范》(GB/T 20988-2007) 国标五级，核心业务系统满足 RTO<30 分钟、RPO

	接近于零的接管能力。
5	灾备云平台具备有效期内的权威信息系统安全等级测评机构出具的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评测报告。
6	具备知识产权的云管理平台，满足灾备云日常监控、事件处理、容灾演习、应急接管等。
7	容灾应急相应预案及根据预案制定的宴席计划和根据实际演习情况提供演习报告。
8	项目全过程文档，如月度报告、季度报告、年度报告等。

#### 四、资源及服务要求（提供技术偏离表）

##### 4.1、资源规格说明

在满足“技术及服务要求”的基础上，投标人应承诺提供满足或优于以下内容的专属资源及配套服务，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报价明细，报价明细中的单价将作为后续增补资源的收费依据。

区域	服务类型	资源种类	资源规格	单位	数量
X86 环境 资源	基础设施服务 (云资源)	云主机	x86 计算资源 CPU	核	110
			x86 云主机内存	GB	1016
		云存储	应用存储空间	TB	40
			高性能数据库存储	TB	12
	基础设施服务 (网络资源)	链路资源	INTERNET 专线	根	2
			MSTP 专线(数据复制使用)	根	4
	软件支撑服务	维护服务	应用 APP 节点灾备复制及维护服务	套	72
			数据库 DB 节点灾备复制及维护服务	实例	30
		支撑服务	操作系统支撑服务	套	102
			应用 APP 节点支撑服务	套	72
			数据库 DB 节点支撑服务	实例	30
	信息安全服务	网络访问控制	网络访问控制服务	租户	20
		入侵防御	入侵防御服务	租户	20



		用户管理	用户管理服务	租户	20
		用户身份认证	用户身份认证服务	租户	20
		网络行为安全审计	网络行为安全审计服务	套	2
		安全隐患分析	安全隐患分析服务（人工渗透）	次	2
		数据库审计	数据库审计服务	实例	30
		安全漏洞扫描	常规安全漏洞扫描	次	2
XC 环境 资源	基础设施服务 (云资源)	云主机	XC 计算资源 CPU	核	240
			XC 云主机内存	GB	1968
		云存储	应用存储空间	TB	40
			高性能数据库存储	TB	12
	软件支撑服务	维护服务	应用 APP 节点灾备复制及维护服务	套	45
			数据库 DB 节点灾备复制及维护服务	实例	15
		支撑服务	操作系统支撑服务	套	60
			应用 APP 节点支撑服务	套	45
			数据库 DB 节点支撑服务	实例	15
	信息安全服务	网络访问控制	网络访问控制服务	租户	18
		入侵防御	入侵防御服务	租户	18
		用户管理	用户管理服务	租户	18
		用户身份认证	用户身份认证服务	租户	18
		网络行为安全审计	网络行为安全审计服务	套	2
		安全隐患分析	安全隐患分析服务（人工渗透）	次	2
数据库审计		数据库审计服务	实例	15	
安全漏洞扫描		常规安全漏洞扫描	次	2	

#### 4.2、专属云资源基础清单

投标人应承诺提供满足或优于以下内容的灾备云专属云基础资源，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灾备专属云建设详单和详细的设备配置。

序号	设备功能	数量
1	出口防火墙	4
2	出口汇聚交换机	4
3	网闸	2
4	WEB应用防火墙	4
5	边界交换机	4
6	云内防火墙	4
7	核心交换机	4
8	业务接入交换机	12
9	管理防火墙	2
10	管理核心交换机	2
11	管理接入交换机	2
12	带外管理交换机	5
13	终端安全管理系统	1
14	日志审计系统	1
15	运维审计系统	1
16	漏洞扫描系统	1
17	数据库审计系统	1
18	云平台管理服务器	6
19	通用计算服务器	12
20	云管理平台软件	1
21	专属主机存储	2
22	提供灾备数据复制专线，满足主、备站点之间的数据实时复制。	4

#### 4.3、专属云服务清单

投标人应承诺提供满足或优于以下内容的灾备云专属云服务详单，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序号	服务	数量
1	中间件灾备复制及维护服务	117 套
2	数据库灾备复制及维护服务	45 实例
3	操作系统支撑服务	162 套
4	中间件支撑服务	117 套
5	数据库支撑服务	45 实例
6	网络访问控制服务	38 实例
7	入侵防御服务	38 实例

8	用户管理服务	38 实例
9	用户身份认证服务	38 实例
10	网络行为安全审计服务	4 次
11	安全隐患分析服务（人工渗透）	4 次
12	数据库审计服务	45 实例
13	常规安全漏洞扫描	4 次

## 五、时间要求

从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周内完成灾备云平台交付及灾备业务系统梳理，平台交付后三周内完成制定灾备复制策略并启动实施，四周内完成灾备数据复制提供接管能力。如涉及迁移环节，中标单位需准备如下工作：

**1. 环境准备：**设置好接收迁移资源所需的基础设施和服务，如计算实例、存储空间等。

**2. 迁移工具与服务：**提供用于迁移的工具和服务，比如数据库迁移服务、存储传输服务等。

**3. 兼容性评估：**评估现有资源是否可以直接迁移到新平台，或需要进行何种调整以确保兼容性。

**4. 数据导入与验证：**负责将数据成功导入到新的环境中，并对迁移后的数据进行验证，确保数据完整性和准确性。

## 六、考核要求

采购人将根据国家云计算相关标准，对中标单位提供的灾备云服务进行考核，主要考核内容参考如下：

序号	考核指标	考核内容	处罚措施
1	日常服务	是否提供月度、季度、年度服务报告。	未在每月末、季度末、年末提供的，且在采购人书面通知后仍未提供的，每次扣除人民币 5000 元。
2	可用性	是否确保资源交付及服务交付正常。	未按照招标约定交付资源及服务的，视为违约
3		是否实现 RTO 小于 30 分钟，RPO 接近于 0。（网络带宽满足情况下）	未实现的视为违约。
4		是否提供容灾演习报告等容灾演	未开展演习或未提供报告

		习结果的证明资料。	的，不予验收。
5	基础资源	是否提供购买专属云设备的采购合同证明。	未提供的视为违约。
6	安全测评	是否提供有效期内的由具备权威测评机构出具的等级保护三级评测报告，并根据测评结果开展相应的安全加固工作。	未提供的视为违约。
7	其他	政务灾备云平台上所有数据的拥有权及使用权均属于各云应用系统所有人所有，中标人无权对其进行支配。	如发现中标人未经许可对业务系统和数据进行支配，采购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 七、服务对象

本项目包含的崇明区政务云需要灾备的业务系统及其灾备级别如下：

序号	系统名称	网络区域	灾备级别
1	政府门户网站	政务外网	应用级
2	政府门户网站	互联网	应用级
3	协同办公平台	政务外网	应用级
4	协同办公平台	互联网	应用级
5	“一网通办”综合服务平台	政务外网	应用级
6	“一网通办”综合服务平台	互联网	应用级
7	民政政务信息系统整合	政务外网	应用级
8	民政政务信息系统整合	互联网	应用级
9	防汛智能平台	政务外网	应用级
10	防汛智能平台	互联网	应用级
11	医疗救助“一站式”服务系统	政务外网	应用级
12	一件事系统	政务外网	应用级
13	大数据平台数据上链及回流系统	政务外网	应用级
14	“一网通办”信息系统	政务外网	应用级
15	“一网通办”信息系统	互联网	应用级
16	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	政务外网	应用级
17	信用大数据预警平台	政务外网	应用级
18	信用大数据预警平台	互联网	应用级
19	公共数据共享交换平台	政务外网	应用级
20	绿色农产品管控系统	互联网	应用级
21	零售药房特殊药品监管系统	政务外网	应用级
22	零售药房特殊药品监管系统	互联网	应用级
23	崇明应急广播系统	政务外网	应用级
24	崇明应急广播系统	互联网	应用级
25	事中事后监管平台	政务外网	应用级
26	禁毒智能化	政务外网	数据级
27	禁毒智能化	互联网	数据级
28	电子签章	政务外网	数据级
29	电子签章	互联网	数据级

序号	系统名称	网络区域	灾备级别
30	一口上下	政务外网	数据级
31	预算联网监督	政务外网	数据级
32	法人库	政务外网	数据级
33	崇明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监管平	互联网	数据级
34	三星镇农村生活污水监控平台	互联网	数据级
35	公务用车信息化管理平台	互联网	数据级
36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信息系统	政务外网	数据级
37	智慧水务项目	政务外网	数据级
38	“一网通办”信息系统（重要数据）	政务外网	数据级
39	“一网通办”信息系统（重要数据）	互联网	数据级

### 7.1、X86 区域数据级灾备服务器清单

序号	业务系统	虚拟机功能	区域
1	智慧水务项目	物联网平台	政务外网
		数据库管理平台应用服	政务外网
		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应用	政务外网
		数据交换共享平台前置	政务外网
		数据赋能中心任务调度	政务外网
		统一门户应用服务器	政务外网
		统一门户认证服务器	政务外网
		软件支撑平台应用服务	政务外网
		资产应用服务器	政务外网
		中间件缓存, 队列服务器	政务外网
		中间件搜索引擎	政务外网
		数据库服务器	政务外网
		数据库服务器	政务外网
		数据赋能中心数据库 1	政务外网
		数据赋能中心数据库 2	政务外网
		数据赋能中心文件服务	政务外网
		业务系统服务器 1	政务外网
		业务系统服务器	政务外网
		数据库服务器	政务外网
		数据库服务器	政务外网
地图 DateStore 服务器	政务外网		
地图应用服务器	政务外网		
地图 Server 服务器	政务外网		
2	法人库	前置机	政务外网
		应用数据服务器	政务外网
3	崇明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监管平台	应用服务器 1	互联网
		应用服务器 2	互联网
4	三星镇农村生活污水监控平台	应用服务器 1	互联网
		应用服务器 2	互联网
		考勤服务器	互联网
		数据库服务器 1	互联网

序号	业务系统	虚拟机功能	区域
		数据库服务器 2	互联网
5	公务用车信息化平台	应用服务器	互联网
6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信息系统	web 服务器 1	政务外网
		web 服务器 2	政务外网
		数据库服务器	政务外网

### 7.2、X86 区域应用级灾备服务器清单

序号	业务系统	虚拟机功能	区域
1	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	数据库服务器	政务外网
		管理平台	政务外网
		微门户	政务外网
2	信用大数据预警平台	管理平台	政务外网
		网站	互联网
3	公共数据共享交换平台	交换管理中心	政务外网
		中心交换节点 1	政务外网
		中心交换节点 2	政务外网
		服务管理服务器 1	政务外网
		服务管理服务器 2	政务外网
4	绿色农产品管控系统	应用服务器 1	互联网
		应用服务器 2	互联网
		应用服务器 3	互联网
		应用服务器 4	互联网
		应用服务器 5	互联网
		数据库服务器 1	互联网
		数据库服务器 2	互联网
5	零售药房特殊药品监管系统	数据库应用服务器	政务外网
		互联网应用服务器	互联网
6	崇明区应急广播系统	应用核心服务器 1	互联网
		应用核心服务器 2	互联网
		流媒体服务器 1	互联网
		流媒体服务器 2	互联网
		网关接口服务器 1	政务外网
		网关接口服务器 2	政务外网
		流媒体服务器 1	政务外网
		流媒体服务器 2	政务外网
7	事中事后监管平台	数据库服务器 1	政务外网
		数据库服务器 2	政务外网
		应用服务器 1	政务外网
		应用服务器 2	政务外网

### 7.3、XC 区域数据级灾备服务器清单

序号	业务系统	虚拟机功能	区域
----	------	-------	----

1	禁毒智能化	禁毒综合管理系统	政务外网
		禁毒宣, 特殊药品检测	政务外网
		禁毒综合管理大屏	政务外网
		数据库	政务外网
		禁毒综合管理系统	互联网
		禁毒宣, 特殊药品检测	互联网
2	电子签章系统	应用服务器 1	政务外网
		应用服务器 2	政务外网
		应用服务器	互联网
3	一口上下	部署系统应用	政务外网
		部署数据库	政务外网
		备份服务器(数据交换)	政务外网
4	预算联网监督	应用服务器	政务外网
		数据库服务器	政务外网
5	“一网通办”信息系统(重要数据)	数据库服务器 15	政务外网
		数据库主服务器 11	政务外网
		数据库主服务器 10	政务外网
		MHA 管理服务器、MHA 数据节点	政务外网
		数据同步服务器	政务外网
		数据库服务器	政务外网
		数据库服务器	政务外网
		数据库服务器	政务外网
		数据库服务器	政务外网
		统一文件存储、备份服务器	政务外网
		互联网区数据库服务器 04	互联网
数据库服务器	互联网		

#### 7.4、XC 区域应用级灾备服务器清单

序号	业务系统	虚拟机功能	区域
1	政府门户网站	外网接入机一	互联网
		外网接入机二	互联网
		redis 服务	政务外网
		静态化生成服务	政务外网
		前台 web 和后台管理	政务外网
		数据库服务主库	政务外网
		统一文件存储	政务外网
		Ecloud 平台	政务外网
2	协同办公平台	统一支撑平台/认证	政务外网
		OA	政务外网
		移动接口/中间平台	政务外网
		文件存储	政务外网

序号	业务系统	虚拟机功能	区域
		缓存 (redis)	政务外网
		数据库	政务外网
		六统一对接	政务外网
		外网接入机一	互联网
		外网接入机二	互联网
3	民政政务信息系统	阳光村居接入 1	互联网
		阳光村居接入 2	互联网
		阳光村居 WEB 服务器 1	政务外网
		阳光村居应用服务器 1	政务外网
		数据库 1	政务外网
		数据库 2	政务外网
		文件服务器 1	政务外网
		文件服务器 2	政务外网
		电子台账应用服务器 1	政务外网
		电子台账 WEB 服务器 1	政务外网
		应用服务器	互联网
		应用服务器	政务外网
		应用服务器	政务外网
		数据库服务器	政务外网
4	防汛智能平台	数据库服务器	政务外网
		IS 服务器	政务外网
		数据交互服务器	政务外网
		应用服务器 1	政务外网
		应用服务器 2	政务外网
		视频服务器	政务外网
		文件服务器	政务外网
		物联网接入服务器	互联网
5	一网通办	服务器 1	政务外网
		服务器 2	政务外网
		服务器 3	政务外网
		服务器 4	互联网
		服务器 5	政务外网
6	医疗救助“一站式” 服务系统	应用服务器	政务外网
		WEB 服务器	政务外网
		数据库服务器	政务外网
		WEB 服务器	政务外网
		FTP 文件服务器	政务外网
		应用服务器	政务外网
7	一件事系统	文件处理服务器	政务外网
		业务服务器	政务外网
		业务服务器	政务外网



序号	业务系统	虚拟机功能	区域
		数据库服务器	政务外网
		应用服务器	政务外网
		文件处理服务器	政务外网
8	2023年“一网通办”重点工作信息系统	WEB服务器	政务外网
		应用服务器	政务外网
		数据库服务器	政务外网
		WEB服务器	政务外网
		应用服务器	政务外网
		WEB服务器	政务外网
		数据库服务器	政务外网
		应用服务器	政务外网
		应用服务器	互联网
		应用服务器	互联网
9	大数据平台数据上链及回流系统	数据回流服务器	政务外网
		数据直达服务器	政务外网
		数据上链应用服务器	政务外网
		数据上链数据库服务器	政务外网
		一张图服务器	政务外网

#### 八、服务时间

本项目合同履行期限为自合同签订并正式提供接管能力之日起一年。

## 第四章：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 包 1 合同模板：

#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姓名]

(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性别] )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 2. 2 服务地点

## 2. 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5. 验收

5. 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10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 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 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

---

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 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 6. 保密

6. 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7. 付款

7.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 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 2. 1 付款内容：（分期付款）

7. 2. 2 付款条件：

###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自合同签订并提供接管能力满半年支付中标金额的 50%，项目验收且服务期满后支付剩余 50%。

##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 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 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 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

8. 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原有服务内容，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 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 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 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 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 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 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 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 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 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 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

---

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13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

---

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14. 履约保证金**

14.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

---

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 21. 合同修改

21.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

## 第五章：评 审 办 法

### 一、主要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

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类别的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类别的产品，按规定实行优先采购。

中小企业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预留份额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按照规定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包件，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5%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允许分包的项目或包件，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投标人，给予其报价 5%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二、评审办法

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不包括附加分）。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其中 4 人由上海市政府采购专家咨询库中随机抽取产生，1 人由采购人代表担任。

中标候选人推荐办法：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所有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评价、打分，得出每一投标人的评语、评分。在专家评分后，供应商的最终得分按照如下方法计算：将所有专家的分数的分数进行加和除以专家数量。按供应商最终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出中标候选人，若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名。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投票表决。

## 三、评标程序

首先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采购公告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符合性检查，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人方可进入商务分和技术分的评审，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投标人不能进入商务分和技术分的评审，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四、评分细则

评标内容	分值	标准	主/客观分
报价得分	10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指带★参数）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其商务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商务分=（评审基准价/报价）×10	/
方案设计	15	<b>a. 平台设计方案（共 15 分）</b> 投标单位提供的方案应详细阐述灾备云设计、灾备实现、云服务管理等内容，并采用合理的技术架构确保政务灾备云平台与崇明区政务云平台保持同构，包括网络平台、计算存储平台、系统软件平台保持一致。方案优秀的得 15 分，较好的得 12 分，一般的得 9 分，不合理的得 6 分，不合理且不完整的得 3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主观分
	15	<b>b. 灾备方案设计（共 15 分）</b> 投标单位应提供规范、完整、可行的灾备方案，包括灾备复制策略、实施计划、接管方案及采用的技术手段。方案优秀的得 15 分，较好的得 12 分，一般的得 9 分，可行性不高的得 6 分，不可行且不完整的得 3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主观分
	13	<b>c. 应急保障（共 13 分）</b> 投标单位应提供合理的灾备应急响应预案，详细描述应急响应内容、响应程序，并根据预案制定灾备演习计划，详细描述灾备演习的开展计划、开展方式、开展内容。方案优秀的得 13 分，较好的得 10 分，一般的得 7 分，不合理的得 4 分，不合理且不完整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主观分

评标内容	分值	标准	主/客观分
技术指标响应	6	<b>a. 资源及服务(共6分)</b> 投标单位应对招标文件“四、资源及服务要求”提供技术偏离表,资源规格、设备功能、服务内容及对应的数量负偏离的每项扣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客观分
	6	<b>b. 平台要求(共6分)</b> 投标单位应对招标文件“3.2、灾备云平台要求”提供技术偏离表,参数负偏离的每项扣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客观分
	6	<b>c. 安全设备要求(共6分)</b> 投标单位应对招标文件“3.1、灾备专属云机房要求”提供技术偏离表,参数负偏离的每项扣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客观分
综合实力	4	<b>a. 资质证书(共4分)</b> 投标人提供以下资质证书或相关证明的,每个得2分,满分4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1. ISO 20000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要求具备业务授权: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	客观分
	4	<b>b. 机房要求(共4分)</b> 投标人提供的 IDC 机房机房若为自有机房或合作机房,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得4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客观分
服务保障	3	<b>a. 项目经理(共3分)</b> 项目经理需具有高级工程师及 PMP 证书,并提供证书复印件。 两项证书都提供得3分,提供不全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客观分
	4	<b>b. 人员数量(共4分)</b> 投标人应建立完备的应急响应服务机制,应承诺建立不少于10人实施服务团队且至少提供1人驻场。 1. 实施服务团队少于10人的扣2分; 2. 驻场服务人员少于1人的扣2分, 3. 未承诺的不得分。	客观分
	6	<b>c. 人员资质(共6分)</b> 项目成员具备以下资质证书或相关证明的获得相应分数,未提供或不满足的不得分。 1. 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2分); 2. 项目组成员有5人及以上通过云相关专业认证(2分); 3. 项目组成员有2人及以上具备注册信息安全专业证书(2分)。	客观分
平台安全	3	投标单位提供的政务灾备云平台应符合三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评估标准已经取得第三方测评报告的提供第三方测评报告,未取得第三方测评报告的,可用自测报告替代,并承诺正式交付前取得第三方测评报告。满足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	客观分
同类项目业绩	4	考察投标人2022年1月1日以来类似业绩情况,投标人应附相应的合同扫描件作为印证,每提供一份合同扫描件得2分,最高得4分。无法提供合同扫描件的,不得分。 是否属于有效的类似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承接情况在业务内容、技术特点等方面与本项目类似程度进行认定。	客观分

评标内容	分值	标准	主/客观分
合理化建议和设想	1	投标单位应对政务灾备云平台的规划、管理提供合理建议，合理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主观分
评价总分	100	/	

本评分细则满分100分，平均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说明：**

- 1、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将要求该投标人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将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2、投标人对评分细则中相应部分没有承诺的，评委可按评分细则中最低分进行打分。
- 3、如符合带“★”参数的供应商少于3家的，本次招标按“实质性”响应少于3家处理，宣告招标采购失败。
- 4、评标委员会推荐一名专家担任评标组长，负责起草评标结论。

---

## 第六章：投标文件清单及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一、投标文件清单

- 1、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企业介绍；
- 2、 承诺函（后附格式）；
- 3、 开标一览表（后附格式）；
- 4、 报价明细表；
- 5、 法定代表人证明（后附格式）；
-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后附格式）；
- 7、 各类证照扫描件（包括：如营业执照、资质证件、股东组成等）；
- 8、 中小企业声明函（后附格式）；
-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0、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后附格式）；
- 11、 项目方案；
- 12、 偏离表；
- 13、 项目组成人员（后附格式）；
- 14、 同类项目业绩（后附格式）；
- 15、 承诺函（后附格式）。

注：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上所列内容。

## 二、附件：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承诺函

致：上海市崇明区大数据中心：  
上海市崇明区政府采购中心：

1. 在考察本项目现实情况并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并充分理解、考虑到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后，我们愿意按开标一览表中所报的单价、费率的价格和计算程序进行价款计算并定为合同价款。该总价已包括了业主要求完成的所有采购任务。一旦我公司中标，除非业主要求更改，将最终作为结算价，一次包死，不予调整。（采购量变更的除外）

2. 我们保证在签定合同后、承诺的日历天内（包括星期日、假期及恶劣天气）或按合同而延长的时间内完成上述任务。

3. 我们已注意到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要求，我们承诺将完全考虑和接收业主提出的所有条件，并已在费用和措施中予以充分考虑。

4. 我们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我方的投标，亦不会要求贵方解释选择或否决任何投标的原因。

5. 我方理解贵方不支付我方在投标中的任何费用。

6.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一切资料均真实、合法、有效。

7. 与本项目有关的、由国家、市、县各级各部门发布的各类法律、法规、规定及其他文书，我方将予以遵守，如有违反，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各类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公章）

地 址：\_\_\_\_\_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2025 年崇明区政务灾备云服务

项目编号：310151000241213155728-51182961

最高限价：306 万元。本次报价周期为 1 年（12 个月）。

### 2025 年崇明区政务灾备云服务包 1

项目名称	总价（人民币元）	备注	最终报价（总价、元）

说明：

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_\_\_\_\_日

投标人是否为福利企业：\_\_\_\_\_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_\_\_\_\_

兹证明\_\_\_\_\_（姓名），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  
码\_\_\_\_\_，担任我公司\_\_\_\_\_（职务），系本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致

礼！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p>（请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 正面原件扫描件）</p>	<p>（请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 反面原件扫描件）</p>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的\_\_\_\_\_公司的  
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  
（单位）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  
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全权委托其前往上海市崇明区政府采购中心办理  
\_\_\_\_\_（采购项目名称编号）投标活动，并代表  
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  
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  
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  
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人签字：\_\_\_\_\_

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请附被授权人的身份证  
正面原件扫描件）

（请附被授权人的身份证  
反面原件扫描件）

## 公司股东组成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注册资金：

注册地址：

实际经营地址：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投资者法人代表	企业代码或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持股比例	备注
1						
2						
3						
4						
5						
6						
7						
8						

说明：企业股东超过 10 个的，仅需填列前 10 大股东即可。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公司声明：本公司填写的《股东组成基本情况表》真实、有效，如有虚假，则本公司同意按照虚假报价处理。

年 月 日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上海市崇明区大数据中心的2025年崇明区政务云服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年崇明区政务灾备云服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1)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本声明函所称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是指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本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5)投标人未按照上述格式正确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注:行业划型标准: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如投标人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

##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 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

## 项目组成人员

岗位	姓名	职称	主要经历、经验及担任过项目

---

## 同类项目业绩

序号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日期	采购金额	联系电话	备注

注意：须提供近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合同扫描件，否则将不予认可。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 承诺函

致：上海市崇明区大数据中心：  
上海市崇明区政府采购中心：

我司承诺本项目所涉及的机房为我方自有机房  合作机房 ，我方拥有完全的所有权  使用权 ，无任何权属争议或法律纠纷。该机房设施完备，符合行业标准和贵方的技术要求，包括但不限于电力供应、机房空调、网络接入、消防安全、物理安全等方面。我方将定期维护和检查机房设施，确保其正常运行。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公章）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

## 承诺函

致：上海市崇明区大数据中心：  
上海市崇明区政府采购中心：

我司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派遣具备相应专业资质和经验的驻场人员至本项目机房和客户现场，驻场人员将严格遵守相关的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确保本项目驻场服务的规范性和稳定性。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公章）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